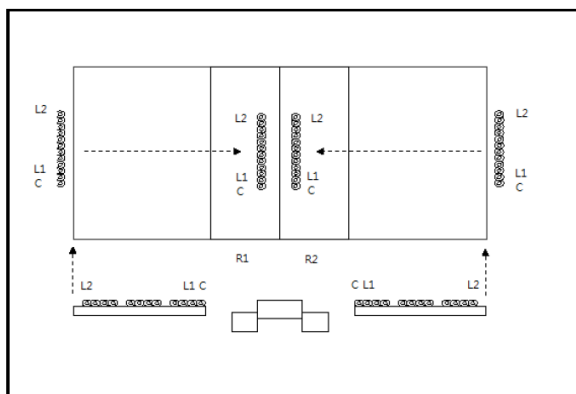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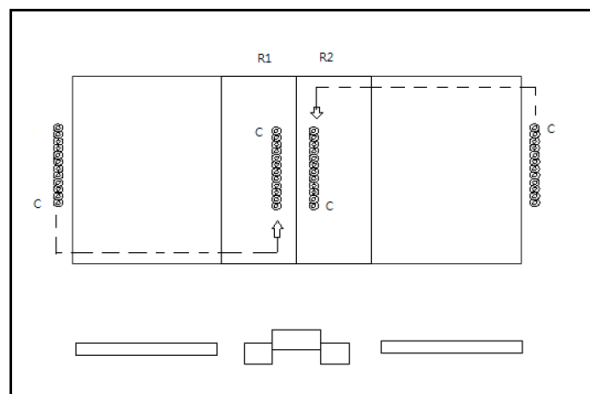


### 本地比賽禮儀程序 (3/2023版)

熱身/賽前				項目	內容
3分鐘	5分鐘	6分鐘	10分鐘		
8分鐘	10分鐘	11分鐘	15分鐘	檢查場地	第一與第二裁判檢查網高及場地設施。
7分鐘	9分鐘	10分鐘	14分鐘	擲毫	第一裁判連同第二裁判在記錄台前，召集雙方隊長進行擲毫。 第二裁判分發出場位置表予教練/隊長。 擲毫後，記錄員確保隊長及教練在記錄表上簽名。 第一裁判須告知記錄員發球隊場地。
6分鐘	8分鐘	9分鐘	13分鐘	列隊 【圖一】	第一裁判(A隊)連同第二裁判(B隊)指示兩隊在場底線列隊。 若需要檢查球員證件，第一裁判替A隊檢查；第二裁判替B隊檢查。 第一裁判鳴笛示意握手，等待握手完結後與第二裁判返回記錄台。
5分鐘	7分鐘	8分鐘	12分鐘	正式熱身	第一裁判鳴笛示意正式熱身開始。 第二裁判向教練收取出場位置表，確定資料齊全後交給記錄員。 裁判檢查器材(球、蜂鳴器、號碼牌)及球員裝備，並互相溝通(包括司線員及記錄員)加強默契。 (如球隊選擇分開熱身，第一裁判鳴笛轉換正式熱身球隊。)
2分鐘	2分鐘	2分鐘	2分鐘	起始陣容	第一裁判在記錄台前鳴笛正式熱身完結。 當第一裁判於裁判台上準備就緒後，第二裁判鳴笛示意球員進場，並核對位置及指示替換後，將球給予發球員。 記錄員須同時核對位置，完成後，舉雙手向第二裁判示意。
0分鐘	0分鐘	0分鐘	0分鐘	比賽開始	獲得第二裁判示意後，第一裁判鳴笛授權發球。



圖一



圖二

C = 球隊隊長；L1 = 作賽自由球員；L2 = 次選自由球員

<b>比賽休止</b>	<b>(局與局之間)</b>
助理記錄員 / 第二裁判	上一局最後一球完結時，開始計算休止時間。
球隊	上一局比賽完結時，依第一裁判指示方向交換場地，當經過球柱後，直接返回球隊席。
第二裁判	向教練收取出場位置表，確定表上資料齊全後交給記錄員。
助理記錄員 / 第二裁判	休止時間 2分30秒前，鳴笛示意球員進場及核對位置。
第一裁判	休止時間 3分00秒，鳴笛授權發球。

<b>比賽休止</b>	<b>(決勝局之前)</b>
助理記錄員 / 第二裁判	在上一局最後一球完結時，開始計算休止時間。
球隊	上一局完結時，依第一裁判指示方向直接返回球隊席。
第一裁判	到記錄台前，召集雙方隊長進行擲毫。 擲毫後，第一裁判須告知記錄員發球隊場地。
第二裁判	收取出場位置表，確定表上資料齊全後交給記錄員。
助理記錄員 / 第二裁判	休止時間 2分30秒前，鳴笛示意球員進場及核對位置，並將球給予發球員。
第一裁判	休止時間 3分00秒鳴笛授權發球。

<b>決勝局 8 分交換場地</b>	六名隊員依第一裁判指示方向交換場地，當經過球柱後，直接進入球場。
第二裁判 / 記錄員	核對球員位置。

<b>比賽完結【圖二】</b>	第一及第二裁判在裁判台前的邊線上進行握手儀式。
球隊【圖二】	所有球隊隊員於底線列隊，按第一裁判指示於網前與對方及裁判握手，然後離開場區返回球隊席。 教練於記錄台前與對方教練及裁判握手/致謝。 隊長到記錄台在記錄表上簽名。